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1.1209			
占用可调整地类面积	0	占用原地类为耕地的设施农用地面积	0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泰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异地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业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44.836	平均缴费标准	40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44.836	平均费用标准	4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20000202113985235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1.1209		1.1209	
补充水田规模	0.5612		0.5612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6813.5		16813.5	
承 诺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信息确认单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根思路（江平路至幸福中沟）工程

申请用地面积： 3.2803 公顷，其中需补充耕地面积：
1.1209 公顷，需补充耕地中水田面积： 0.5612 公顷，需补
充粮食产能： 16813.5 公斤。

已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中挂钩 已补充耕地面积：
1.1209 公顷，已补充耕地中水田面积： 0.5612 公顷，已补
充粮食产能 16813.5 公斤。

是否稳增长项目： 否

是否可承诺： 否，承诺兑现时间：_____。

承诺兑现耕地面积： 0 公顷，承诺兑现耕地中水田面积：
0 公顷，承诺兑现粮食产能 0 公斤。

上述信息由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自动生成，耕地占补平衡挂钩关系已建立并经系统确认。依据《关于切实加强耕地占补平衡监督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6号）有关规定，该确认单作为补充耕地方案附件一并上报，用于建设用地项目审查报批。

2021年 12 月 07 日